

抄 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農 業 部 函

地址：10050臺北市中正區杭  
州南路1段15號3樓

承辦人：詹子萱

電話：(02)3393-5880

傳真：(02)3393-7597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農授金字第11250747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為配合政府綠能政策，鼓勵農漁業者設置綠能設施，農業部  
「百億農業綠能貸款專案」受理期限延長至113年12月31日  
(如附件)，請賡續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、設有信用部之農(漁)會、財團法人農業信用保證  
基金、本部綜合規劃司、本部畜牧司、本部農糧署、本部漁業署

副本：